

附件 1:

## 银川市食品安全“十四五”规划

第一部分 “十三五”时期银川市食品安全工作回顾	1
一、目标完成情况	1
二、食品安全监管体制改革不断深化	2
三、食品安全治理体系不断完善	3
四、食品安全综合治理能力不断提升	4
五、食品安全监管技术支撑体系更加完善	6
六、食品安全社会共治氛围加快形成	7
第二部分 “十四五”期间银川市食品安全工作面临的形势	8
一、“十四五”时期食品安全面临的机遇	8
二、“十四五”时期食品安全面临的挑战	9
第三部分 食品安全“十四五”规划	11
一、食品安全“十四五”规划指导思想	11
二、食品安全“十四五”规划发展目标	11
三、食品安全“十四五”规划主要任务	13
四、保障措施	28

# 第一部分

## “十三五”时期银川市食品安全工作回顾

“十三五”期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全市食品安全工作深入贯彻“四个最严”和“四有两责”要求，紧紧围绕“监管”这一核心职责，以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为总抓手，夯实监管基础、增强监管能力、创新监管模式，大力实施食品安全重点领域、重点环节专项治理、系统治理、综合治理、依法治理、源头治理，全力防控食品安全风险，未发生重大食品安全事故，未发生引发国内外广泛关注、造成严重不良社会影响的食品安全事件，全市食品安全形势持续稳定向好。

### 一、目标完成情况

全市不断深入开展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活动，创建支持率、知晓率和食品安全满意度达到 98.48%、77.27%和 76.56%，达到创建标准。保障了 300 余次国际、国内重大活动中 55 万人次安全就餐，实现了“零投诉、零事故”。建成明厨亮灶餐饮单位 9537 家、食品快速检验室 92 家，“你送我检”年度快检总量超 2 万批次，连续 3 年为民办实事和施政承诺如期兑现。累计开展食品监督抽检 5.72 万批次，合格率达到 98.26%；开展农产品抽检总量达到 1.38 万批次，合格率达到 98.04%， “十三五”期末，年食品检验总量达到 5.4 份/千人，每千人超出规划任务 1.4 份。累计办结食品安全相关投诉举报

2615 件，修订《银川市食品安全举报奖励办法》，兑现举报奖励 5 起，兑现奖金 4 万元。累计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 1719 批次，食品安全风险检测总体合格率达到 98%。累计接到 27 起食品安全事故报告，处置及时有效，处置率 100%。建立“党校培训”+“专题培训”+“网络培训”的专业化培训模式，通过“岗位大练兵”“技能大比武”等多种方式，累计培训 522 期 11235 人次，培训参学率结业率 100%，政治素质硬、专业水平高的食品安全执法队伍初步建立。“十三五”规划目标已全部实现。

## 二、食品安全监管体制改革不断深化

**（一）食品安全综合协调机制更加完善。**按照食品安全监管新发展新要求，及时调整银川市食品安全委员会组成部门，由原来 19 个组成部门，调整为 30 个，负责全市日常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及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食品安全属地监管责任、部门监管责任和行业主管责任得到落实。同时，在全市 50 个乡镇、街道办事处成立食品安全综合协调机构，在 482 个社区（村）设立专（兼）职 882 个食品安全信息员、协管员，政府负总责、多部门协同配合的食品安全综合治理机制基本形成。

**（二）市场监管综合执法体制改革有序推进。**在市辖三区按照乡镇（街道）管辖区域，对原有市场监管所管辖区域和名称进行重新调整，增至 25 个市场监管基层所。树立到一线解决问题的导向，将原市级 6 个市场监管稽查大队进行整合，按照兴庆区、金凤区和西夏区的行政区域设立综合执法一大队、二

大队、三大队，推动重心下移、力量下沉。“街道吹哨、部门报到”扁平化、网格化管理不断体现。

### 三、食品安全治理体系不断完善

**（一）食品安全制度建设更加健全。**出台《关于落实食品药品安全党政同责的实施意见》《银川市党政领导干部食品安全责任制规定实施细则》《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实施方案》《银川市食品安全工作责任约谈办法》《银川市试行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制度实施方案》等规范性文件 18 部；制修订《银川市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小经营店登记管理和食品小摊点备案管理实施意见》《食品安全相关信息报告工作制度》等加强基层食品安全、食品检验检测、食品摊贩管理等制度 61 部。修订了《银川市食品安全举报奖励管理办法》，有力地促进了全市食品安全工作。

**（二）地方食品的标准化建设加快推进。**对标国内现有的食品安全标准，制订符合银川市产业发展和监管急需的《银川市传统小吃技术规范羊杂碎》《银川市传统小吃技术规范八宝茶》2 项团体标准，从加工生产条件、原料、技术等方面进行规范和要求。牵头制定《明厨亮灶暨智慧食安建设评定规范》地方标准并在全区全面实施。

**（三）食品安全行刑衔接机制不断完善。**食品安全监管部门与检察机关不断开展业务骨干“双向挂职锻炼”“双向跟班学习”活动，召开食品案件公益诉讼座谈会，建立互培互学机

制。持续保持对食品犯罪的常态化严打高压态势，坚持末端打击与前端治理并重，保持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有效衔接。累计查办食品安全行政处罚案件 716 起，罚没款 966.04 万元，累计破获食品安全违法犯罪案件 24 起，其中破获刑事案件 20 起，刑事拘留 25 人，取保候审 14 人，办理行政案件 4 起，拘留 4 人，全面落实“处罚到人”要求。

#### **四、食品安全综合治理能力不断提升**

**（一）食品安全源头治理不断深入。**实施耕地环境治理保护工程，组织对全市 16 家涉重金属重点行业企业开展排查整治，对 7 家进行停产或搬迁，对 1 家企业进行清理。推行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制度，选择 12 个农产品生产企业作为食用农产品合格证试点单位，累计出具《食用农产品合格证》10 万余张，涉及蔬菜、瓜果、水产品等三大类食用农产品 4.2 万吨，已实施合格证主体为 100 家，灵武市和贺兰县已全面建成电子合格证出证系统，已出具电子合格证 9 万多张。累计抽检种养殖环节食用农产品 6012 批次，合格率 98%。狠抓“三品一标”农产品认证监管工作，“十三五”期末，累计认证“三品一标”农产品 254 个品种。强化粮油市场监管，探索应急储备粮监管长效机制，加强新收获原粮质量品质监测，累计扦取稻谷、小麦、玉米三类样品 2115 份。

**（二）食品生产经营监管全面加强。**完成餐饮单位明厨亮灶建设 9537 家，实现全覆盖。建成放心肉菜示范超市 8 个，食

安示范街区 12 条。开展食品生产经营专项治理 80 次，2.6 万户食品经营单位全覆盖，指导学校食堂 546 个、校外托管机构（小饭桌）721 个，全面履行食品安全主体责任。检查网络订餐平台线下餐厅 1.3 万余户次，下线违规餐饮单位 2786 家。取缔“黑作坊”51 家、无证经营 277 家，下架销毁不合格食品 922 批次。全市 1.18 万家食品生产经营企业实行食品安全风险分级管理。23 家规模以上食品生产企业全部建立和实施 HACCP 等质量管理体系。按照“疏堵结合”的方式，加强食品摊贩管理，累计取缔无证食品摊贩 1.9 万个（次），设置怀远、鼓楼尚街、永莹购物中心和星星小镇 4 个食品小摊点集中经营区，全市 1156 个食品摊贩进驻并集中管理，全面提升食品摊贩管理水平。试点推行食品安全责任险制度，全市 46 家食品生产经营企业积极投保食品安全责任保险。

**（三）食品安全服务能力大幅提升。**创新审批服务模式，推行“1+N”多证联办审批、“就近办社区服务站”审批和网上审批等办理模式，完成食品许可 57923 件，其中食品经营许可 49383 件，食品生产登记 4038 件（含小作坊），食品生产许可 107 件。全力推进“主食厨房”，建成主食厨房实施企业 5 家，投入运营的主食厨房移动销售网点 136 家，固定销售门店 1 家，为 8 万人次提供早餐。在全市市场、超市、学校食堂及基层监管所建立 92 个食品快速检测室开展“你送我检”便民免费快检累计 9.90 万批次，合格率 99.07%，充分发挥了快检筛查的“防

火墙”、“过滤网”作用，保障了市民食品安全。

## 五、食品安全监管技术支撑体系更加完善

**（一）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和评估体系不断完善。**完善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和评估体系。全市建立 6 个食品安全风险监测点。累计监测数据达 1719 份，各类食品风险监测达 300 份/年左右，涉及化学污染物和致病菌指标。建立包括疾控中心和所有医疗机构为监测点的食源性疾病监测系统，开展食源性致病菌、食品中化学污染物及有害因素监测，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延伸至乡镇和社区。

**（二）食品安全技术保障能力不断提高。**不断提高对高风险食品、低合格率食品的抽检频次，在监督抽检的基础上，加大评价性抽检力度，提高监管的靶向性。重点强化农药兽药残留、重金属残留、生物毒素污染等指标的抽检力度，确保入市食品及农产品质量安全。累计开展食品监督抽检 5.72 万批次，合格率达到 98.26%；农产品抽检总量达到 1.38 万批次，合格率达到 98.04%，年食品检验总量达到 5.4 份/千人。对抽检不合格的，强化检打联动，坚决做到溯源查处，累计开展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 922 起，收缴罚没款 405.29 万元，核查处置率达到 100%。

**（三）食品安全应急管理水平全面提升。**调整银川市食品安全应急指挥部成员单位，完善食品安全事故预警监测、组织指挥、应急保障、信息报告等应急处置工作制度 24 项，将市疾

控、农业农村、医院、市场监管部门 10 名主任专家纳入食品安全应急处置专家库，为应急处置提供技术支撑。每年开展食品应急管理演练培训，培训基层监管人员和食品企业食品安全管理员 1.25 万人次，应急响应、现场处置、医疗救治能力不断提升。

## 六、食品安全社会共治格局加快形成

将食品安全纳入公民法制普及、科普常识、职业技能和学生课堂教育。结合 3.15 宣传周、食品安全宣传周、粮食安全月、环境安全月全面开展食品安全宣传“六进”活动（进社区、进农村、进学校、进机关、进工地、进企业）2845 场次，累计覆盖全市 480 个社区（村）、390 所学校、112 个在建工地、1862 个企业和 49 个机关单位，培训食品生产经营企业从业人员 13.67 万人次，引导 21.59 万名学生提高食品安全意识。建设完善银川市信用信息共享平台，联通 54 个政府部门，累计归集信息 8254 万条，充分发挥信用信息惠民便企中的作用，累计查询 34368 次。信用银川网站公示行政许可、处罚和红黑名单信息超 24 万条。实现 12315、12365、12331、12358、12330 举报投诉电话“五线合一”，极大方便广大消费者投诉维权。通过开展第三方满意度调查，全市人民群众食品安全素养和食品安全基本知识普遍增加，对食品安全工作的支持率、知晓率和食品安全满意度显著提升。



## 第二部分

# “十四五”期间银川市食品安全工作面临的形势

“十四五”是我国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基础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年。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从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战略高度，把食品安全工作放在“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中统筹谋划部署。习近平总书记作出了一系列关于实施食品安全战略的重要批示，具有很强的思想性、针对性、指导性。《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意见》的出台，为贯彻落实食品安全战略提供目标指向和基本遵循。这既为保障食品安全提供了新的机遇，也提出了新的挑战 and 更高要求。

### 一、“十四五”时期食品安全面临的机遇

**（一）经济新发展格局对应风险挑战的根本要求。**我国已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正处在转变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转换增长动力的攻关期，构建新发展格局，要把实施扩大内需战略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有机结合起来，以创新驱动、高质量供给引领和创造新需求，强化食品安全监管，提升食品安全保障水平，不断推动消费创新，提升消费质量，保障经济高质量发展。

**（二）建设高质量发展先行区的重要保障。**食品安全在经济社会发展中处于基础性地位，关系现代化建设全局的战略任务。2020年6月，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时指示“努力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赋予了我们时代重任，对食品安全工作转变理念、优化方式、提升水平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必须在大局中准确把握食品安全工作的方向和任务，切实增强使命感、责任感，加快推进食品安全监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用安全促发展，保障高质量发展先行区的建设。

**（三）人民群众美好生活需要提出新的更高要求。**当前，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已经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人民群众对食品安全有了更高的要求，正在从“吃得饱”向“吃得放心、吃得健康”转变。这就需要全面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加快提升食品高质量，扩大优质健康食品供给，实现更可持续、更加安全的发展。

**（四）科学化智能化食品安全监管的迫切需要。**大数据、云计算以及物联网等新技术的应用，不仅使食品产业、销售环节进入多元化发展空间，同时，也要求不断提升食品安全监管科学化、智能化水平适应新发展新要求，“机器换人”“人干机算”的时代已经到来，食品安全监管制度创新和部门监管职能转变势在必行。

## 二、“十四五”时期食品安全面临的挑战

**（一）疫情防控下保障食品安全刻不容缓。**常态化疫情防

控下，统筹推动疫情防控和食品安全工作，加强全民健康摸排、食品安全应急演练等工作，积极借助“明厨亮灶”、进货溯源、冷链进口食品监管平台等科技手段，推动食品安全工作的智慧监管，加大监督检查力度和频次，确保食品生产经营企业切实落实疫情防控和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刻不容缓。

**（二）食品安全面临的新情况新问题更加复杂。**农兽药残留超标、食品添加剂使用超标等影响食品安全的瓶颈依然没有根治。网络食品销售快速崛起，微信购买、网络外卖、直播带货等电商主体责任不强，第三方平台把关不严，网购食品风险隐患增多，对监管工作带来了新的挑战。

**（三）食品行业集约化规模化程度不高。**食品市场供应充足，消费活跃，消费者的选择日益多元化，但在食品行业中依然存在高品质加工与粗放生产并存、行业创新动力不足、集约化程度不高的“小、散、弱”局面，同时，部分食品生产经营企业主体责任意识不强，核心竞争力不高，管理能力和水平有待于进一步提升，导致行业品质保障能力不足。食品生产经营企业信用体系建设还不完善，引导规范行业自律的举措还需强化。

**（四）监管体系和能力建设与新时期要求还有差距。**产地准出、市场准入、日常监管、监督抽检、行政处罚等手段的综合效能需要进一步发挥，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和评价能力需要进一步完善。“一品一码”等食品安全信息资源的整合和监管系统互联互通建设还有断层，有效追溯还有差距。社会化专业组

织和第三方机构参与食品安全监管积极性有待提高，市场资源配置的作用尚需进一步发挥。

## **第三部分**

# **食品安全“十四五”规划**

食品安全关系到广大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关系到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是民生工程、民心工程。编制好食品安全“十四五”规划，必须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贯彻新发展理念，实现高质量发展的根本要求。

### **一、食品安全“十四五”规划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及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和对食品安全“四个最严”的要求，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紧紧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建立食品安全现代化治理体系，提高食品安全从农田到餐桌全环节、全链条监管能力和保障水平，增强广大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全力服务保障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

### **二、食品安全“十四五”规划发展目标**

食品安全党政同责、监管部门监管责任、行业主管部门管

理责任全面落实。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和全域“食品药品安全区”成功创建并不断深化。产地环境污染、农业投入品违法违规等违法行为使用得到有效治理。食品安全监管质量不断提升。区域性、系统性重大食品安全风险进一步得到有效控制。食品生产经营者责任意识、诚信意识和食品质量安全管理水平明显提高。风险分析和供应链管理的食品安全监管体系运行更加有效。政府监管、企业自律、社会协同、公众参与的食品安全社会共治格局更加完善。企业主体责任和公众安全意识不断增强。食品安全年度监督抽检总量达到6份/千人，食品抽检合格率稳定在98%以上。城市街道社区和乡镇实施食品安全网格化管理和食品安全科普宣传引导覆盖率达到100%。人民群众对食品安全支持率、知晓率和满意度达到90%、85%和80%以上。

### 食品安全“十四五”期末主要指标

序号	指标内容	属性	2025年
1	主要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总体合格率	预期性	98%
2	种养殖环节食用农产品快检年度总量	约束性	10万批次/年
3	种养殖环节食用农产品监督抽检年度总量	约束性	1200批次/年
4	食品监督（含评价性）抽检合格率	预期性	98%
5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总量	预期性	310份/年
6	食品安全年监督抽检总量	约束性	6份/千人
7	农药、兽药残留食品年检验量	约束性	2份/千人
8	食品药品安全监督抽检不合格产品核查处置	约束性	100%

序号	指标内容	属性	2025年
9	城市街道社区和乡镇实施网格化管理	约束性	100%
10	规模以上食品药品生产企业建立 HACCP 或 ISO22000 等管理体系	约束性	100%
11	食品生产经营者全面履行主体责任，生产企业质量安全管理人员法规知识抽查考核覆盖率和合格率	约束性	98%
12	地产规模以上食用农产品完成合格证制度及纳入“一品一码”电子信息化管理系统率	约束性	100%
13	全市餐饮服务单位“明厨亮灶”建设率	约束性	100%
14	“二品一标”农产品年认证数量	约束性	20家/年
15	食品安全快检室使用率	约束性	100%
16	食品有关审批服务网上办事可实施率	约束性	95%
17	社区、村食品安全科普宣传引导覆盖率	预期性	100%
18	各县（市、区）人民群众食品安全满意度	预期性	80%以上
19	各县（市、区）人民群众对创建知晓率	预期性	85%以上
20	各县（市、区）人民群众对创建支持率	预期性	90%以上

### 三、食品安全“十四五”规划主要任务

#### （一）着力构建食品安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1. 深化食品安全党政同责。全面落实《银川市党政领导干部食品安全责任制规定实施细则》和《银川市党政领导班子成员食品安全责任清单》。强化各级党委食品安全工作责任，统筹领导实施食品安全战略，切实解决食品安全监管体制机制等方面的实际问题，支持政府依法履行食品安全监管职责，将食品安全工作纳入市委巡察内容。强化各级政府食品安全属地管

理责任，各级政府对本行政区域食品安全负总责，统一领导、组织、协调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工作，将食品安全普法宣传纳入普法规划。积极争创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和自治区“食品药品安全区”，通过创建，全面落实食品安全“源头严防、过程严管、风险严控”工作要求，全力构建“党政同责，部门协作，企业自律，社会参与，行业规范”的食品安全社会共治新格局，推进我市食品安全高质量发展，本行政区域人民群众食品安全满意率、知晓率和支持率持续提升。

2. 完善食品安全综合协调体制。充分发挥市、县、乡镇三级食品安全委员会及其办公室的统一领导和综合协调作用，强化食品安全综合管理、协调指导、考核问责和应急管理职责，完善机构设置，充实人员力量。加强基层食品安全综合执法队伍和能力建设，提升基层执法硬件配置。试点推进基层执法办案人员依法参加意外伤害保险，健全职业风险保障机制。完善街道社区和乡镇实施网格化管理，在社区（村）建立食品安全协管员、信息员劳动报酬保障机制，充分发挥调查摸底、隐患排查、信息报告和宣传引导等方面的“千里眼”作用，积极为辖区食品安全监管部门提供打击食品安全违法犯罪线索，全面净化食品安全环境。

3. 推进食品安全机制体制创新。推进“放管服”改革，继续做好审批业务的流程再造，对低风险食品及相关产品生产许可，探索推行“先证后查”“自主声明”“公开承诺”和“一

业一证”审批模式，推行许可全程电子化，进一步压缩办理时限、降低办证成本、提高审批效率。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引入社会组织和第三方机构对食品安全事中事后监管成效进行评估。将食品安全纳入我市科技计划重点支持领域。不断强化资源统筹，针对食品产业发展和安全监管面临的重大问题，通过企业后补助、科技金融等政策，鼓励支持企业科技创新，引导食品企业加大科技投入，开展科技共性和关键技术研发，强化科技成果转化和应用。

4. 推动食品产业转型升级。鼓励食品企业走产业集聚之路，推动行业集约化发展，充分发挥龙头企业带动作用，促进品质保障能力的整体提升。实施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行动，提升我市食品品牌市场占有率。鼓励支持龙头企业打造优质粮油、葡萄酒、枸杞及制品、糕点、方便休闲食品等标准化制造基地，推动食品行业标准化战略的实施，以标准引领实现品质升级。加大冷链物流项目支持力度，推进专业化、规模化冷链物流企业发展，实施存储、批发、加工、运送一体化冷链物流模式。加大资金投入，对全市食品批发、零售市场和农贸市场进行升级改造，符合美丽新银川建设布局要求。

5. 完善食品安全应急管理机制。修订银川市食品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完善应急处置规程、应急管理评估标准，全面提高应急管理工作的规范化、制度化水平。建立健全跨部门、跨区域食品安全应急处置协调联动和信息共享机制，研发建立预警



监测、组织指挥、应急保障、信息报告等应急处置信息化系统平台。不断充实食品安全应急处置专家库，积极培养食品安全应急处置专业人才。强化应急管理培训演练，进一步提升各级各部门应急响应、现场处置、医疗救治能力。加强舆情监测，建立重大舆情收集、分析研判和快速响应机制。建立完善应急检验检测绿色通道，不断提高应对突发事件和重大保障的处置效能。

6. 健全食品安全全程追溯体系。按照“源头可溯、去向可追、风险可控、企业参与”的基本要求，依托“宁夏食品药品安全信息化管理平台”，实现与现有食用农产品追溯系统互联互通，将规模化生产的食品和畜禽肉、水产品、蔬果等主要食用农产品统一纳入“一品一码”信息化管理系统，重点对原料产地、生产过程控制、生产日期、检验结果等关键信息实施数据溯源公示管理，保障广大群众健康安全的知情权和监督权。输入型食品统一建立进销货电子台账，按照自治区食品销售凭证统一格式，实现食品流通全过程规范留痕，源头可追、过程可控，去向可查。

## **（二）以“四个最严”筑牢食品安全环节监管体系**

7. 建立最严谨的标准。严格执行农药残留、兽药残留、重金属、食品污染物、致病性微生物等国家食品安全通用标准开展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工作。积极参与制定我市特色食品安全地方标准。建立企业标准公开承诺制度。及时公布已制定和备案

的食品安全地方标准、企业标准，加大食品安全标准宣传贯彻、解释和培训力度，对食品安全标准的执行进行跟踪评价。

8. 严把产地环境安全关。实施耕地土壤环境治理保护重大工程。强化土壤污染管控和修复，健全和完善土壤信息共享机制，持续开展以耕地重金属污染为主的土壤风险排查和整治。严格禁止在耕地集中区新建（改建、扩建）涉重金属企业，防止重金属等污染物进入农田。持续加强乡村旅游景区周边水环境保护，监控评估水源地、农产品种植区及水产品集中养殖区风险，不断深化农村环境综合整治成果。持续开展餐饮油烟污染治理工作，建立健全餐饮服务业油烟污染防治网格化管理体系，全市餐饮业油烟净化达到国家标准。

9. 严把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关。围绕全市地理特色优势农产品，加大绿色、有机、地理标志农产品认证监管，扩大优质特色农产品认证规模和数量，全面提升银川市农产品质量安全和品质。严格执行农兽药、饲料添加剂等农业投入品生产和使用规定，限制性农药定点经营和实名购买制度全面落实。全面推行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制度，实现产地准出和市场准入有效衔接。健全完善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和农业投入品追溯系统。加大对规模农产品生产经营企业的风险监测力度，全市农产品监测总体合格率稳定在 98% 以上。“三品一标”农产品认证数量不少于 100 个，全市规模以上农产品生产企业开具农产品合格证率和食用农产品追溯系统纳入率达到 100%。

10. 严把粮食收储质量安全关。做好粮食收购企业资格审核管理，督促企业严格落实出入厂（库）和库存质量检验制度，积极探索建立质量追溯制度，加强烘干、存储和检验监测能力建设。探索建立重金属等超标粮食处置长效机制，推进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合理化利用，严禁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粮食流入口粮市场和食品生产企业。在储备企业大力推进“四合一”绿色生态储粮新技术，保障粮食品质和储存安全。建立完善政策性粮食质量和数量监管机制，提升粮食仓储行业规范化管理水平。

11. 严把食品生产安全关。制定食品生产过程风险清单、责任清单，规范食品企业生产原辅料、生产过程、检验检测等全过程规范化管理，监督企业对出厂产品批批检验。实行生产企业食品安全风险分级管理和全覆盖监督检查，加强特殊食品、高风险食品、大宗食品和地方特色食品生产企业监管，督促企业生产过程持续合规。全市规模以上食品生产企业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HACCP）管理体系建立和实施率达到100%。

12. 严把食品流通安全关。鼓励食品规模化连锁经营、配送，建立覆盖基地贮藏、物流配送、市场批发、销售终端全链条现代化物流配送体系。严格执行畜禽屠宰检疫检验制度，严厉打击违法经营野生动物及其制品。规范冷链物流企业管理，从事冷链食品进口贸易、物流仓储、生产加工、流通销售、餐饮服务和网络交易平台的进口冷链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必须使用“宁夏进口冷链食品追溯管理系统”上传相关产品品种、规格、批

次、产地、检疫检验合格证明、核酸检测报告、预防性消毒合格证明和追溯管理信息等追溯数据方可采购销售。在全市规模以上商场（超市）、食品批发（零售）市场建立食品快检室，增加“你送我检”检验项目和覆盖品种。全市畜禽全部纳入集中屠宰，并出具检疫检验证明。全市规模以上超市、市场食品快检室建成率和使用率达到100%。

13. 严把餐饮服务食品安全关。鼓励餐饮企业规模化发展、连锁化经营。督促养老机构、学校（托幼机构）食堂、建筑工地食堂、旅游景区、高速公路服务区、小餐饮及农村家庭自办酒席等各类餐饮服务提供者严格落实主体责任，实施餐饮服务规范操作。督促网络订餐平台严格落实管理责任，所有提供网上订餐服务的餐饮服务提供者必须有实体店经营资格，保证线上线下餐饮同标同质。推行网络订餐“食安封签”制度。指导餐饮服务提供者实施“明厨亮灶”，主动向消费者公开加工制作过程，接受社会监督。对学校食堂“明厨亮灶”进行升级改造，全部实现“互联网+明厨亮灶”。全市餐饮服务单位“明厨亮灶”建设达到100%。

14. 严把特殊食品安全关。落实保健食品、婴幼儿配方食品备案制度。督促指导特殊食品经营者在显著位置设立特殊食品专区或专柜提示牌，落实食品安全追溯工作要求，保证产品来源正规、渠道合法、追溯可查。将婴幼儿食品经营单位纳入重点监管，实现全覆盖监管，及时向社会公开案件查处结果。严

查夸大或虚假宣传特殊食品功效，严查以固体饮料等普通食品冒充特殊食品向消费者推荐、误导消费者的违法行为。

15. 实行最严厉的处罚。建立健全同级监管部门食品安全监管执法横向协同机制，加强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交流、抽样检验、突发事件处置、重大活动保障、投诉举报处理、信息报送等合作机制。强化市、县（区）、乡镇基层食品安全监管部门三级执法机构纵向联动机制，坚持食品安全执法重心下移，加强区域协调、执法管理、案件查办等能力建设。完善重大案件督查督办制度，对跨区域、社会影响较大的案件，建立市级统一指挥、组织协调，县（区）分工负责、协同查办的办案模式。做好食品安全网络监测工作，加大对网上违法行为的打击力度。完善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有效衔接，保持对食品犯罪的常态化严打高压态势，食品安全监管部门、公安机关、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之间应当建立健全线索通报、案件移送、信息共享、信息发布、结果通报等工作机制。依法惩处食品违法企业及其直接责任人员，实行食品行业从业禁止、终身禁业，对再犯从严从重进行处罚，全面落实“处罚到人”要求。依法严厉打击以举报为名敲诈勒索、编造虚假信息损害商誉、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企业等非法行为。

16. 坚持最严肃的问责。依照监管事权清单，尽职照单免责、失职照单问责。对贯彻落实上级有关食品安全工作决策部署不力、履行职责不力，或者阻碍干涉监管部门履行职责，导致本

地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和重特大食品安全事故，或者应对食品安全突发事件不力，造成不良影响或者损失，或者瞒报、谎报、缓报食品安全事故的，依规依纪依法追究相关领导责任。对监管工作中失职失责，依规依纪依法追究相关人员责任，涉嫌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三）以技术支撑和人才储备构建食品安全保障体系**

17. 完善检验检测体系。鼓励支持社会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积极参与市、县两级食品检验检测工作，为各级食品安全监管部门日常监管和应急处置提供可靠和必要的技术支撑。统筹市、县（区）抽检事权，提高对高风险食品、低合格率食品的抽检频次。按照统筹规划、合理布局、分级负责和规范建设的原则，不断加强食品快速检测室的建设和快速检验检测能力建设。强化食品检验检测数据运用，提高监管的靶向性。全市食品检验检测量达到6份/千人，合格率达到98%以上，针对农药兽药残留的食品检验量不低于2份/千人。

18. 加强食品安全专业人才培养。支持食品安全监管部门加快建设与食品安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相适应的综合管理专业人才的引进录用。健全对食品安全专业人才使用、培养、评价、激励等制度，加强食品安全监管骨干队伍建设和专业化人才的储备，打造一支结构合理、素质优良、业务精湛、敢于担当的食品安全监管专业化的复合型人才队伍。

### **（四）构建高效严密的食品安全社会共治体系**

19. 落实食品生产经营企业主体责任。督促企业进一步完善质量管理体系，建立健全食品生产经营者质量安全管理制度。强化食品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落实，对生产经营情况实行监督管控，确保生产经营过程持续合规，确保产品符合食品安全标准。全面加强生产、运输、储存、销售全过程控制，主动监测其上市产品质量安全状况，强化风险控制措施。全市生产企业质量安全管理人员法规知识抽查考核覆盖率和合格率达到 98% 以上，自查报告率达到 95% 以上。

20. 积极投保食品安全责任保险。坚持“政府引导、市场运作、政策扶持、主动参与、先行先试、分步推广”的原则，推进肉蛋奶和白酒生产企业、集体用餐单位、农村集体聚餐、食品配送单位、学校（托幼机构）食堂和中央厨房等食品生产经营者积极投保食品安全责任险，通过食品安全风险分担，有效防控食品安全风险。

21. 强化信用联合惩戒。建立健全统一的食物生产经营企业信用档案，依法向社会公布并实时更新。实行信用分级分类管理，对有不良信用记录的食品生产经营者增加监督检查频次。健全食品安全严重违法失信者名单认定机制和管理制度，强化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不断完善食品企业诚信体系建设。

22. 加强宣传引导。完善食品安全信息发布和舆论引导机制，主动回应社会关切，强化正面宣传报道。及时开展风险解读，鼓励研究机构、高校、协会、媒体等参与食品安全风险交

流，科学解疑释惑。鼓励企业通过新闻媒体、网络平台等方式直接回应消费者咨询。建立食品安全有害信息通报、研判、处置机制，依法打击造谣传谣、虚假宣传和欺诈行为。全市社区、村食品安全科普宣传引导覆盖率达到100%。

23. 加强社会监督。主动听取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意见建议，切实履行好食品安全责任。鼓励支持行业协会制定行规行约、自律规范和职业道德准则，主动发现解决行业共性隐患问题。鼓励新闻媒体准确客观报道食品安全问题，有序开展食品安全舆论监督。有效提高公众自我保护意识和防范能力，有力推动社会诚信体系的建设，促进政府工作、保障公众知情权、维护人民群众根本利益。

24. 完善举报奖励机制。不断畅通和扩大投诉举报渠道，落实举报奖励制度。强化投诉举报督查督办和首办责任制度。督促食品生产经营企业建立完善食品安全先行赔付机制。推进“吹哨人”制度，鼓励企业内部知情人举报食品研发、生产、销售等环节中的“潜规则”和违法犯罪行为。

### **（五）建立健全数字食品安全监管信息化体系**

25. 加强“互联网+食安监管”建设。运用大数据理念和办法，整合现有信息化系统，建立覆盖种植养殖、生产加工、仓储物流、终端销售各环节联通的食品安全追溯管理体系，实现信息共享，保障广大群众健康安全的知情权和监督权。强化基层执法人员现代化执法装备和信息化设施配置，提升分析和



发现问题能力，提高解决问题和防范食品安全风险的效率，实现食品安全“机器换人”的智能化监管。

### **（六）开展食品安全放心工程建设攻坚行动**

围绕食品安全各环节群众关切，持续开展食品安全放心工程建设，切实解决食品安全工作方面的难点、痛点，形成食品安全监管长效工作机制。

26. 开展风险评估和标准实施专项行动。进一步加强食源性疾病、食品中有害物质、环境污染物、食品相关产品等风险监测，系统开展食品中主要危害因素的风险评估。按照国家食品安全通用标准，以问题为导向，重点加强农药残留、兽药残留、重金属、食品污染物、致病性微生物等监督抽检。

27. 开展农药兽药使用减量和产地环境净化行动。推进农作物主要病虫害专业化统防统治，开展绿色防控技术示范推广，鼓励扶持专业化统防统治组织，提高农药利用率和农作物主要病虫害专业化统防统治覆盖率和绿色防控覆盖率。推进使用优质苗种、控制病害发生、依法精准用药、推广生态养殖，实施水产品、畜禽用药减量行动，确保水产品、畜禽肉入市前的质量安全。依托农民专业合作社、种植大户、家庭农场等新型经营主体和专业化农业服务组织，加快转变施肥方式，深入推进科学施肥，增加有机肥资源化利用，减少不合理化肥投入，促进化肥使用逐年减少。开展产地环境净化行动，组织开展重点地区涉重金属行业污染土壤风险排查、整治和修复工作，科学

划分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编制完成耕地分类清单并实行分类管控。

28. 开展国产婴幼儿配方乳粉提升行动。严格奶牛养殖饲料、兽药管理，促进奶源基地实行专业化、规模化、智能化生产，提高原料奶质量。加大辖区内生鲜乳收购站及运输车辆的抽检监测力度，重点检查生鲜乳收购、冷藏、装运质量控制措施。加强婴幼儿配方乳粉经营企业的监管力度，督促生产经营企业、网络销售第三方平台和跨境电子商务零售平台加强食品安全信息追溯管理，婴幼儿配方乳粉产品信息追溯“一罐一码”和全过程“二维码”查询追溯信息管理。

29. 开展校园食品安全守护行动。落实学校（托幼机构）食品安全校长（园长）责任制，实施学校相关负责人和家长陪餐常态化。学校（托幼机构）食堂大宗食品通过学校（托幼机构）食堂食材集中采购平台进行采购配送率达到100%。大力推进学校（托幼机构）食堂“互联网+明厨亮灶”。实施食品安全学校教育常态化，提升在校学生食品安全素养和防范意识。开展学校（托幼机构）食堂及供餐单位食品安全风险隐患监测评估。对大宗食品原料、餐具清洗消毒等进行检验检测。开展春秋开学季食品安全自查，鼓励有条件的学校（托幼机构）食堂建立 HACCP 或者 ISO22000 体系。严格落实学校（托幼机构）、民办非学历教育培训机构、校外托管机构（小饭桌）食品安全属地管理责任，组织开展联合整治，严厉打击无证、无照经营等

违法行为。

30. 开展农村假冒伪劣食品治理行动。持续推进农村食品安全综合治理，开展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整治行动，严肃查处违规使用禁用农药兽药、高（剧）毒农药、滥用抗生素等突出违法违规行为。积极推进食用农产品“产销对接”。以打击制售“三无食品”和假冒伪劣食品为重点，完善农村食品配送模式，规范农村食品进货源头、贮存运输和销售过程，有效解决假冒伪劣食品、“三无食品”、过期食品流入农村。以农村、城乡结合部为重点区域，坚决取缔“黑工厂”“黑窝点”和“黑作坊”，实现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常态化。

31. 开展餐饮质量安全提升行动。全面实现餐饮服务提供者风险分级管理。运用信息化技术实施智慧监管。全面落实消费者公筷公勺、聚餐分餐制度。鼓励支持餐饮服务单位发展连锁经营和中央厨房，提升门店食品安全管理的标准化、规范化水平。以餐饮示范街区创建，提升餐饮行业标准化水平。指导督促网络餐饮服务第三方平台加强审查登记管理。加大对送餐容器等食品相关产品抽检监测力度，鼓励外卖送餐容器等食品相关产品使用环保可降解产品。大力推进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防范“地沟油”流入餐桌。开展餐饮门店“厕所革命”，改善就餐环境卫生。

32. 开展保健食品行业专项清理整治行动。严格保健食品经营准入，细化保健食品经营许可审查要求，不断提高准入管理

能力和水平。建立部门联合执法常态化机制，依法查处保健食品虚假宣传、违法会销、虚假广告、制售假冒伪劣、违规直销和传销行为。加强保健食品生产经营环节监管，加大监督抽检力度，依法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加大网络监测力度，督促网络食品交易第三方平台提供者、入网保健食品生产经营者规范经营。

33. 开展粮食质量安全提升行动。深入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开展优质原粮基地建设，培育壮大粮食产业主体，培育地区龙头企业。提升粮食物流、加工和应急配送能力，完善粮食仓储物流体系建设。促进初级加工、精深加工与综合利用协调发展，开展精深加工转化推进行动。拓展新产业新业态，构建融合发展机制，推进粮食电子商务。持续推进“中国好粮油”行动。

34. 开展进口食品“国门守护”行动。持续推进“进出口食品安全放心工程”，认真落实境外输华食品准入制度和提前办理检疫审批制度。严格随附证书审核，切实发挥随附证书在保障食品安全工作中的重要作用。强化进口食品口岸监管，做好“查检合一”的具体实施工作，特别是进口肉类、冰鲜水产品等具有相应检验条件方能检验的产品，切实防范食品安全风险。强化风险防控，严格执行进口食品风险监测计划。全面规范进口食品市场销售行为，加强进口食品市场销售监管。

35. 开展“三小”行业清理整顿行动。坚持疏堵结合原则，

强化食品小摊贩监管，设置食品小摊点集中经营区域，规范食品小摊点经营行为，推动银川“夜市经济”发展。进一步推进“主厨工程”，充分发挥中央厨房食品质量安全集中管理、制度规范优势，在居民小区、经济集中区合理布局网点，确保“三小”行业食品质量安全。加大对“三小”行业监督抽检力度。严格执行自治区“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行业加工目录，强化风险的事前防控。

####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县市区、各有关部门要从落实“四个最严”，实施食品安全战略、让人民吃得放心的高度，落实食品安全属地监管责任和部门管理责任，切实将食品安全作为民生工程、民心工程抓紧抓实。要细化分解规划任务，明确工作责任和进度安排，确保各项工作任务目标如期、全面实现。

**（二）保障经费投入。**将食品安全工作经费列入各级政府财政预算，并逐年增加。发挥政策导向作用，引入市场机制，积极引导社会各方面资金投入。建立食品安全监管资金投入与地方一般预算收入增长相适应的经费保障机制，保障食品安全监管执法、检验检测、信息化建设等方面所需经费，特别是要加强基层食品安全规范化建设经费，提高公共财政经费绩效水平，强化预算经费执行力。

**（三）严格督查评估。**将《食品安全“十四五”规划》任务落实情况作为对各县市区、各有关部门食品安全工作督查、考核

的重要内容。建立完善规划进度评估和监督执行机制，定期对各县市区、各有关部门实施情况、主要任务以及重点工程推进情况进行动态跟踪、实施绩效评估，确保各项任务落实到位。

### 食品安全“十四五”规划主要项目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食品安全应急管理 系统平台建设 项目	<p>（一）食品安全应急指挥信息化系统项目。按照“政府领导、部门分工负责、各方联动”的原则，对人员、事件、信息管理和全程处置实现数据共享。坚持统一规划，统一数据中心，统一平台架构，建立具有相关信息实时上传、调查资料即时汇总统计、软件系统综合分析、网络即时现场指挥、视频指导现场调查、网络远程分析研判等功能的网络信息指挥系统。</p> <p>（二）食物中毒病原体检验检测设备投入项目。加大食物中毒检验检测设备投入（购置中毒病原物质检测的全毒物分析仪等），加强食品安全事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医疗救护人员及检验检测人员专业培养，做好人才储备。食物中毒治疗药物、抗毒素（如毒蘑菇中毒治疗药物、肉毒梭菌抗毒素等）的储备。</p>
食用农产品追溯 系统建设项目	<p>健全完善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和农业投入品追溯系统建设，规模以上农产品生产企业全部实现农产品合格证开具、质量安全追溯和检验检测“三合一”信息化监管模式。</p>
“舌尖上的安全” 建设项目	<p>（一）餐饮服务单位“明厨亮灶”建设项目。按照“互联网+明厨亮灶”要求，进一步推进智慧监管提挡升级，对明厨亮灶智慧监管平台（系统）全面升级改版，引入AI智能分析功能，对常见违法行为实现自动抓拍、自动预警，有效规范餐饮服务单位操作行为。</p> <p>（二）食品快速检测室建设项目。加强社会福利养老机构和学校（托幼机构）食品安全监管，保障“一老一少”群体就餐安全，在350人以上的义务教育阶段中小学（托幼机构）食堂和200张床位以上养老机构建立食品快速检测室，提高“一老一少”群体食品安全保障能力。</p> <p>（三）食品生产企业检验能力培训项目。为保障人民群众舌尖上</p>

	<p>的安全，加大食品生产企业检验能力建设。食品生产企业必须提升满足出厂检验合格要求的检测能力，加强检测人员能力的培训，完善检验设施、检验设备，使设施设备能够满足企业出厂检验合格的要求，达到检验要求的能力。</p>
<p>专业化复合型人才队伍建设项目</p>	<p>（一）复合型人才队伍建设项目。强化食品综合技能培训，完善干部的岗位交流，双向挂职锻炼制度，努力打造一支即懂食品专业监管，又能熟悉掌握食品政策研究、数据分析等领域的复合型人才。</p> <p>（二）食品应急处置急需紧缺人才建设项目。组织建立食品安全事故应急处置专业队伍。专业包括紧急救援、医疗救治、公共卫生、食品安全、农产品安全、通讯、计算机等。在食品安全事故发生的第一时间，应急处置反应及时，运转高效，精准把握，有效控制。</p>
<p>食品安全社会共治建设项目</p>	<p>（一）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和自治区食品药品安全区项目。建立健全创建标准、考评细则及群众对食品安全现状满意度的调查评价办法，全面落实食品安全“四有两责”，按照“六城联创、整体达标”创建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各县、市（区）全部通过验收。</p> <p>（二）落实食品企业主体责任建设项目。完善食品生产经营企业落实食品安全自查和报告制度、从业人员培训考核制度、食品安全信息追溯制度、食品召回制度和主动监测上市产品制度。</p> <p>（三）食品企业信用体系建设项目。健全食品生产经营企业信用档案制度，实施信用分级分类监管与信息公示制度，全面推进食品领域信用信息共享。实施严重违法企业与及其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主要负责人严重失信制度，强化部门间联合惩戒。</p> <p>（四）完善舆论监督和投诉举报机制项目。强化《银川市食品安全举报奖励办法》宣传深度和广度，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建立食品安全监管志愿者队伍，加强与媒体沟通协作，建设完善食品安全信息发布平台。</p> <p>（五）食品安全“五进”宣传教育项目。推进食品安全进社区、进农村、进学校、进企业、进市场“五进”宣传活动，提高“五进”覆盖率，加强中小学校食品安全知识的普及和教育。</p>